

静宁县医共体医技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二次装潢 (施工) 一标段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静宁县医共体医技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二次装潢(施工)一标段已由静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静建字〔2025〕27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静宁县人民医院,建设资金来自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专项2025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资金及县级财政配套资金,招标人为静宁县人民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鑫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 静宁县医共体医技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二次装潢(施工)一标段

2. 建设地点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静宁县人民医院院内东侧地块,场地南接中街,西临永福巷,东为住宅区,总用地面积 28438.76 m²。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是静宁县医共体医技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二次装潢(施工)一标段项目。建设内容具体包括 1-5 层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及电气工程等。

3. 投资总额(以批准的概算为准): 780.03 万元;

4.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检评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5. 招标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内所有施工内容。

6. 资金来源: 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三批中央

预算内资金及县级财政配套资金。

7. 计划工期：

总工期 180 日历天，拟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9 月 20 日，拟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5 月 20 日（具体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8. 标段划分：本工程共一个标段，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三、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企业各项证件齐全合法；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且在设备、资质、人员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2. 人员要求：

（1）建造师 1 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B 证；

（2）技术负责 1 人：须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安全生产负责人 1 人：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并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4）安全员 1 人：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

（5）施工员 1 人：须具有施工员岗位证书；

（6）质量员 1 人：须具有质量员岗位证书；

（7）材料员 1 人：须具有材料员岗位证书；



(8) 资料员 1 人：须具有资料员岗位证书。

3.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

4. 所有投标人投标成功后须在“智慧住建-甘肃省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平台”报送企业基本信息至静宁县工程建设招标办公室进行信息登记, 未上报人员信息、未通过系统锁定的企业和未取得《工程投标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信息表》的不具有投标资格。

5. 投标人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不得参加投标(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四、资格审查方式

1. 资格审查方式为: 资格预审。
2. 投标申请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资格要求, 并决定是否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和参加投标。

五、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时间

1. 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 有意参与本次投标活动的投标人, 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 并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



书（CA）互认共享平台”办理 CA 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方式：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资格预审时间）为：2026 年 7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5.2. 投标人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在电子开标系统内进行签到，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到的无法进行解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3. 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需安装甘肃中工国际新版投标工具后方可打开查看，请投标人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官网(www.gscamce.com) [下载中心]-[新版工具]一点击下载[投标工具]，正确安装“投标工具”及其相关组件，并使用“投标工具”及符合甘肃省 CA 数字证书互认标准的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投标。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GSF-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请仔细检查文件名称，确保上传文件的正确性，并在上传完成后，自行下载查看上传的投标文件是否损坏(下载后插入解密所需 CA 数字证书并双击打开,输入 pin 码后若正常打开即为正常),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按照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则视为放弃投标。为保证开标时投标人正常参与开标，首次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的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三天，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进入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进行环境检测,投标人须根据提示完成系统环境配置及检测,如有疑问请及时联系甘肃中工国际客服热线 4006-1234-34 解决。通过环境检测后,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所用的 CA 数字证书登录甘肃中工不 6 见面开标大厅,选择参与标段进入开标会议,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4.本项目解密开始至结束解密时间默认为 30 分钟,系统提示开始解密后页面会显示“解密开始时间”和“解密剩余时间”(倒计时),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插入 USB 口,点击[解密]按钮,弹出输入密码框后输入 CA 数字证书 pin 码(密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解密成功”(注意浏览器下方弹出的控件启用提示,可能会弹出多个,请全部选择“允许”或“启用”)。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完成解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则视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或系统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投标人需在系统弹出“开始解密”提示或系统显示“解密剩余时间”后,在解密时间结束之前完成解密,解密结束后仍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被系统自动默认为“放弃投标”。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八、其他注意事项

凡参与该项目投标的企业必须在投标登记时填报清楚所投标段、联系电话。
因投标人失误而导致相关信息填写错误，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静宁县人民医院

地 址：静宁县城关镇中街 167 号

联系人：王刚斌

电 话：0933-2526291

监管部门：静宁县工程建设招标办公室

地 址：静宁县城关镇成纪路 9 号

联系人：周康豹

电 话：15825851908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鑫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雁西路鑫亿城 4 栋一单元 902、1502 室

联系人：毛凯丽

电 话：17339801905

项目负责人：毛凯丽

电话：17339801905

